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一、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配情况表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孙海峰	中国	副总经理	5.00	5.88%	0.08%
孙志伟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5.00	5.88%	0.08%
闵微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00	3.53%	0.05%
柳晓利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00	3.53%	0.05%
黄鹤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80	3.29%	0.05%
小计			18.80	22.12%	0.30%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46人）			57.20	67.29%	0.92%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76.00	89.41%	1.22%
三、预留部分			9.00	10.59%	0.14%
合计			85.00	100.00%	1.37%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二、 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国籍	类别
1	林长松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	揭小池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	李艳召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4	詹春洪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5	王福忠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6	张雪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7	李智齐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8	肖瑞峰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9	郗霜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0	彭孝谊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1	张宏刚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2	尹其剑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3	邱政廉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4	颜苏丽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5	肖孝炳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6	王玉丽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7	袁秀玲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8	郭健夫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9	仝鸿峰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0	杨臣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1	王哲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2	李岩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3	马云鹏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4	张树林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5	杨武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6	周翠连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7	汤凯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8	宋婧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9	赵丽娜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0	韩强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1	黄民谦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2	吕晔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3	王舒展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4	张波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5	陈伟生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6	田兴军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7	董延彬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8	许庆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9	吕裔刚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40	张泰瑞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41	刘培植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42	武志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43	夏瑞娟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44	姚炯辉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45	陈建加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46	贾丽霞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9日